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情况：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子公司梧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大参林”）、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大参林物流”）、西安欣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欣康”）向银行申请总计2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2020年公司作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2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为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期限为一年综合授信额度共19,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期限为一年综合授信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票据等质押后的敞口额度）。详情如下：

1、“梧州大参林”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梧州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2、“河南大参林物流”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河南大参林物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3、“西安欣康”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票据等质押后的敞口额度），由本公司为“西安欣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以上授信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承贴现、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非融资性保函、保理等业务，授信业务、期限及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由公司授权董事长柯云峰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情况

1、梧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册地址：梧州市新兴二路213号二层1号

法定代表人：林显玲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梧州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2020年6月30日，“梧州大参林”资产总额为24,968.75万元，负债总额为21,721.6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1,721.6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3,247.11万元，资产负债率87.00%。

2、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樟江西路与丹霞山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法定代表人：晋付祥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河南大参林物流”100%股权。

截止2020年6月30日，“河南大参林物流”资产总额为15,932.73万元，负债总额为13,650.89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3,650.89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281.83万元，资产负债率85.68%。

3、西安欣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80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灞桥区长乐东路2999号京都国际2号楼3层

法定代表人：房志明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进出口等。

本公司持有“西安欣康”51%股权。

截止2020年6月30日，“西安欣康”资产总额为5,031.26万元，负债总额为2,531.7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531.7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499.53万元，资产负债率50.32%。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期限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大参林	6,0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河南大参林物流	10,0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西安欣康	5,0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股东大会意见

上述公司申请为子公司担保事项已经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21,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

的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57,7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合计178,700万元人民币，担保总额占公司2019年末净资产的41.25%。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